



从打工仔到总统

平凡人生的辉煌之路



[美] 赫拉修·阿尔杰尔 著

最穷苦的人也有位极顶峰的时候，在他们走向成功的道路上，根本没有被证明是不可战胜的困难。

—— [英] 塞缪尔·斯迈尔斯



新疆人民出版社

从打工仔到总统

[美]赫拉修·阿尔杰尔 著
赵萍译

新疆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打工仔到总统/(美)阿尔杰尔著;赵萍译. —乌

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1

ISBN 7 - 228 - 07005 - 4

I . 从… II . ①阿… ②赵… III . 加菲尔德, J. —

传记 IV . K837.127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02796 号

从打工仔到总统

[美]赫拉修·阿尔杰尔 著

赵 萍 译

出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 830001

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

印 刷 北京金红发印刷厂

开 本 880 × 1230

印 张 10.937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ISBN 7 - 228 - 07005 - 4/K·982

定价:19.80 元



在我们的历史记载中再也找不出任何事迹能够像他的一生那样，给予青年人如此巨大的激励和鼓舞。他那充满传奇色彩的一生应该成为而且也必将成为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故事。

——[美] 戴 朴

这是一个最最完美的成功案例，他是一个有着强大力量的男子汉，他有着最具说服力和煽动性的号召力，他的事例对于美国的教育事业来说，具有重要深远的意义。无论在体质方面、个人行为方面、志向抱负方面、还是个性品格方面、他都可以说是完美的化身。

——美国参议员 豪 尔

序言：

从打工仔到总统

如果有人问我，为何还要写一本关于我们那位已故总统的书呢？要知道有关他的传记早已经多得汗牛充栋、数不胜数了。我会用戴朴的话来回答他，因为“在我们的历史记载中再也找不出任何事迹能够像他的一生那样，给予青年人如此巨大的激励和鼓舞。他那传奇的一生应该成为而且也必将成为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故事”。

因此，在忠于历史事实的基础上，我以一种能勾起年轻人浓厚兴趣的笔触来撰写加菲尔德总统伟大的一生。我想，这样的一部传记一定会受到广泛的欢迎和好评。加菲尔德将军的生平是如此精彩，丝毫不会因为任何传记作者文笔上的欠缺而失去光彩，读者们必定会从中大获裨益。我将竭尽所能地把总统先生的故事讲述得引人人



胜，富于魅力。但我首先要声明的是，我所记述的一切并非所谓的“独家新闻”，我大量使用了手头收集到的一切材料，包括今年夏天所发生的一些事件和公众的回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非常自信地认为本书成功地传达了一种正确的理念，并刻画了一个高贵的灵魂。死神已经无情地夺走了我们的领袖，对于他那崇高的品格，我们才刚刚学会欣赏。

在本书的撰写过程中，我参考了两本关于加菲尔德将军的传记，作者分别是爱德蒙·科克和邦迪少校。在此，我想向两位作者表达诚挚的谢意。如果我的读者们还希望更详细地了解加菲尔德总统后期的生活，那么我建议你们去阅读这两本文字优美、极富教育意义的优秀作品。

赫拉修·阿尔杰尔于纽约

1881年10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第一双鞋 /1
第二章	成长：从身高到智慧 /11
第三章	找寻机遇 /21
第四章	跋涉在拖船路上 /31
第五章	一次重要的谈话 /41
第六章	詹姆斯离开了运河船 /51
第七章	一个职业的选择 /61
第八章	基奥加神学院 /71
第九章	谋生之道 /79
第十章	表兄的回忆 /87
第十一章	勒基山上的学校 /95
第十二章	谁该是主人 /103
第十三章	离开基奥加神学院 /113
第十四章	在希莱姆学院 /123
第十五章	忙碌的三年 /133
第十六章	进入威廉姆斯大学 /143

第十七章	大学生活	/155
第十八章	苦尽甘来:从拖船男孩到院长	/165
第十九章	学院校长加菲尔德	/175
第二十章	加菲尔德成为州议员	/185
第二十一章	艰巨的任务	/193
第二十二章	约翰·乔丹的危险之旅	/203
第二十三章	加菲尔德的大胆决策	/213
第二十四章	激烈的中流战役	/223
第二十五章	与死神交锋:大沙河上的危险航	/233
第二十六章	打工仔成为国会议员	/243
第二十七章	国会的一课	/253
第二十八章	受命于危难之际	/263
第二十九章	律师加菲尔德	/273
第三十章	学者型的政治家	/283
第三十一章	朋友的赞誉	/293
第三十二章	从打工仔到总统	/303
第三十三章	走马上任新政府	/311
第三十四章	悲惨的结局	/319
第三十五章	戴朴先生对加菲尔德的评价	/329
第三十六章	生命的启示录	/337

第一章

第一双鞋





从一座搭建得十分粗糙的小木屋里，走出来一个身体结实的小男孩，看上去只有4岁。他的目光越过门前的空地，专注地盯着那条通往远处森林的小路，一双光溜溜的小脚踏在门前那块像地毯般铺开的松软草地上。

“你在看什么呢，吉米？”妈妈从简陋寒碜的房间里走了出来。

“我在等托马斯。”吉米回答道。

“还没到时间呢！太阳下山前他是不会收工的。”

“那么，我希望太阳能早点儿下山。”吉米望着妈妈，一本正经地说。

妈妈被逗笑了，“宝贝，那可不是我们能说了算的。太阳什么时候升起和落下，一切都是上帝安排好的。”

然而这个道理对于吉米来说却太难理解了，毕竟他只有4岁，是家里最小的孩子。两年前他的父亲就过世了，撇下一个年轻的寡妇和四个孩子，年纪最大的也才9岁。这柔弱的一家大小不得不面对随之而来的那个漫长而严酷的寒冬。家里只剩下很少的一点谷子，他们只能靠着这点儿粮食维持到下个收获季节的到来。然而，这个年轻的寡妇是一位勇敢的女性，一位异常坚强的母亲，在困境面前，她并没有倒下。

“上帝会赐给我们食物的。”她常常这样说。孩子们深信不疑，因为他们总是能吃得饱饱的。然而奇迹是如何发生的呢？原来母亲经常空着肚子上床睡觉，她把自己那份晚餐全都分给了孩子们。一年以后，她和大儿子开垦耕种的那块地收成很好，他们再也不用挨饿了。上





帝的确眷顾了他们，但更确切地说，是他们自己拯救了自己。

然而，除了基本的生存需求，这一家孤儿寡母从不敢奢望能获得更多的东西。做衣服需要钱，可是在小木屋里却找不出一个子儿来。他们住在十分荒凉的地方，方圆一英里内看不见任何其他房子。一英里半外有个小村庄，那儿也只有一所学校、一个磨坊和一家小小的木屋店铺。

就在故事开头那一幕的前两周，一位不速之客突然来到了他们的家门口，看起来像是个农夫。那时候，托马斯——家里最大的男孩，正在屋子附近的地里干活。

“你找我妈妈？”托马斯停下手中的活儿，问道。

“不，不，我找你。”

“好吧，先生！你要找的我就在这儿。”托马斯顽皮地说，脸上带着愉快的笑容。

“你多大了？”农夫问。

“11岁，先生。”

农夫看了看男孩强健的体格，宽阔的肩膀，肌肉结实的手臂，满意地点了点头。“在这个年纪，你算得上是非常强壮了。”

“噢，是的，先生，”托马斯自豪地答道，“我很强壮。”

“会干庄稼活儿吗？”

“是的，先生。作为家里惟一的男孩，所有的户外活儿都得我来干。当然，吉米也是男孩，可他还太小，才4岁，干不了农活儿。”



“他到底想干什么？”托马斯开始暗暗思忖起来。

很快他就知道了答案。

“我的农场需要一个帮手，我想你很适合。”康拉德先生继续说道。当然，这不是他的真名，实际上我也不知道他叫什么，给他取个名字便于我以后还要提到他。

“我不知道妈妈会不会同意，不过我可以问问她。您准备付给我多少工钱？”托马斯问。

“每个月 12 美元，但你得做长工。”

每月 12 美元！汤姆（托马斯的昵称）的眼睛里闪出欣喜若狂的光芒，对他来说这可是一个天文数字，他连做梦都没想过。这么一大笔钱在他们家里能派上好大的用场！

“我肯定妈妈会同意我去的。我马上进屋去问她。”汤姆激动地说。

“快去吧，孩子，我在这儿等你。”

托马斯撞开厚木板门，冲进了小木屋。

房间长 30 英尺，宽 20 英尺，墙上开着三个狭窄的小窗户，地上稀松地铺着松木地板，地板缝里积满了泥土。毫无疑问，这是一间过于简陋寒碜的住处，我敢说在我那些年轻的读者里面没有一个人曾经住过这样的地方，即便再贫穷。然而，女主人却将它打理得很干净舒适。它能抵得住酷夏的炎热和严冬的寒冷，比起大城市里那些拥挤不堪的公寓，它倒更像一个真正的家。住在里面的人只要推开门窗就能呼吸到大自然清新纯净的空气，而不会像城里人那样只能整天活在浑浊的废气和污染之中。





“妈妈，”托马斯来到母亲跟前，问道，“康拉德先生想雇我到他的农场干活，他每个月付给我 12 美元，我能去吗？”

“托马斯，先请康拉德先生进屋里来坐坐。”

农夫进了屋，将自己的请求又对加菲尔德太太重复了一遍。

加菲尔德太太三十出头，她有一张坚毅而沉稳的面庞，线条分明的嘴唇，这一切都透露出她坚定果断的个性。就是这位女性，坚强地与逆境抗争，用她那不知疲倦的双手承担了一切工作，满怀对上帝的虔诚和敬畏，辛苦养育着她的孩子们，只要境况允许，她总是能想尽一切办法来满足孩子们的需要。

其实她并不十分乐意让托马斯出去工作，如此一来托马斯在家里的活儿将全部落在她的肩上，那会让她忙得无法好好地照顾其他孩子。然而家里极缺现钱，12 美元是一个强大的诱惑。

“我需要托马斯留在家里，”她从容缓慢地说道，“但是我更需要钱。他可以跟您走，如果他愿意的话。”

“我愿意。”托马斯迅速地答道，几乎是脱口而出。

“您能让他多久回一次家？”紧接着母亲问了第二个问题。

“每隔两个礼拜的周六晚上，顺便他还可以把他的工钱带回来。”

回答令人很满意，母亲最终同意了。托马斯没换衣服就跟着他的雇主走了，因为他只有那一身衣服。





托马斯离开之后，母亲的工作量自然就加重了。而对于吉米来说，哥哥的离开带给他的却是一种痛苦的失落感，因为他早已经习惯像个跟屁虫一样整天跟在汤姆的后面，每当汤姆工作时，他就在一旁专心地看着。有时候，汤姆会分派一些很轻的活儿给弟弟做，吉米总是很乐意帮忙，因为他非常喜欢劳动。幼小的他可能无论如何也想不到，长大后自己也会成为一名健壮勤奋的劳动者，并且干的是他的祖辈们从不曾梦想过的工作。

汤姆已经离家两星期了，全家人都盼着他工作后的第一次返家。当然，没有谁会像他的小弟弟那样急切地盼望。于是，出现了故事开头那一幕，吉米一大早就开始守在门口望眼欲穿地等着。

托马斯终于出现在路上了，小吉米飞快地奔过去迎接哥哥。

“噢，汤姆，我好想你！”吉米抱着哥哥高兴地喊了出来。

“是吗，吉米？”托马斯搂着弟弟的脖子，笑道，“我也好想你，还有家里的每个人。你们都好吗？”

“噢，是的。我们都很好。”

“那太棒了。”

说着话他们已经来到了木屋前，加菲尔德太太走到屋外微笑着迎接她的大儿子回家。

“托马斯，看到你回家，我们大家都很高兴。”接着她又关切地问道，“你在那边过得怎么样，儿子？”

“非常好，妈妈。”



“工作辛苦吗？”

“嗯，工作时间的确真够长的。我每天得干 14 个小时。”

“对你这么大的孩子，那可真是太长了！”母亲焦虑地说。

“哦，没事儿，妈妈，我能吃得消。”托马斯开心地笑了起来，“别忘了，我是要拿工钱的。对吧？”

说着，他从衣服口袋里掏出 12 个银光闪闪的 50 美分硬币，全部倒在桌上，亮铮铮的一堆。

“全都是你的吗，汤姆？”吉米趴在桌旁好奇地问道。

“不，它们是属于妈妈的，我全都给妈妈。”托马斯带着满脸稚气的笑容答道。

“谢谢你，托马斯。”加菲尔德太太也笑了，“不过至少你应该是第一个花这笔钱的人。告诉我，你需要什么吗？”

“哦，别考虑我！妈妈，我认为应该先给吉米买双鞋。”

吉米饶有兴趣地看了看自己光溜溜的小脚丫，心想自己会喜欢鞋子的。事实上，这将是他生命里的第一双鞋，在此之前，他一直是个“光脚板的男孩”。

“对，吉米应该有双鞋。”加菲尔德太太表示赞同，“你要是碰见鞋匠，叫他方便时到这儿来为吉米做双鞋，当然越快越好。”

过了一些日子，鞋匠就来到了家里，量了吉米脚的尺寸，当场就为他做了一双鞋，加菲尔德太太从托马斯带回